

##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撤销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公司前财务总监石磊先生于 2018 年 5 月 19 日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以及全资子公司大连电瓷集团输变电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18 年 5 月 24 日石磊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终止履行承诺的说明》，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石磊终止履行增持承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收到前财务总监石磊先生《关于暂不变更增持承诺的说明》，经慎重考虑后，石磊先生决定暂不对之前作出的增持承诺进行变更。

鉴于石磊先生决定暂不对增持承诺进行变更，公司董事会决定撤销将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石磊终止履行增持承诺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详见 2018 年 5 月 28 日和 5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已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暂不变更增持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和《关于撤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 三、备查文件

1、《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